

臺北市原住民生活輔導工作分工表

工 作 項 目	工 作 內 容	主 辦 單 位	協 辦 單 位
一、建立生活輔導基本資料。	1 研訂生活輔導基本資料卡及調查表格。 2 設籍本市原住民戶籍資料之提供。 3 未設籍本市原住民資料之提供及專案調查或普查。 4 家戶訪問，填報生活輔導資料卡、異動月報。 5 舉辦訪談技巧研習會。	原民會 各區戶政事務所 各社會福利團體 各區公所 原民會	本府相關機關
二、建立溝通網絡。	1 遴選各族或地區志工。 2 編印志工名冊。 3 舉行定期工作會報。	原民會 原民會 原民會	各社會福利團體 本府各有關局處、區公所及各社會福利團體
三、推行藝文活動。	1 舉辦全市性原住民民俗活動。 2 鼓勵原住民參與慶典活動及表演。 3 舉辦音樂、舞蹈、體能訓練及競賽活動。 4 舉辦現代生活知識講座。 5 舉辦親子活動、老人休閒及原住民舞蹈等文康活動。	原民會 原民會 原民會 原民會 原民會	各社會福利團體 各區公所 各區公所 教育局 各社會福利團體 社會局 各區公所
四、推展家政教育改善家戶衛生實施醫療保健。	1 舉辦家事改進班、婦女聯誼技訓活動或媽媽教室。 2 原住民聚居地區定期巡迴醫療服務及協助原住民老人健康檢查。 3 原住民聚居地區作公共衛生、家戶衛生、家庭計畫等服務。	原民會 衛生局 各區衛生所 各區衛生所	原民會 各區公所 各區公所
五、就學輔導及心理調適。	1 辦理清寒原住民子女助學金。 2 按照現行規定辦理減免學費、公費就讀、入學考試優待等優專措施。 3 在學原住民學生心理調適輔導工作。 4 輔導原住民子女課業及團體康樂活動。	原民會 教育局 及各級學校 各級學校 原民會 社會福利團體 各大專院校社團	各區公所 社會局 教育局 各區公所

<p>六、輔助解決居住問題。</p>	<p>1 協助辦理申請購屋低利貸款。 2 辦理購屋補助。 3 辦理借住平價住宅。 4 規劃低收入戶原住民住宅。 5 配合辦理出租國宅予原住民。</p>	<p>原民會 原民會 社會局 原民會 國宅處</p>	<p>臺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各行庫 各區公所 原民會</p>
<p>七、職業訓練、就業輔導、維護勞工權益。</p>	<p>1 配合其需要辦理職業技能訓練，並支給受訓津貼。 2 輔導就業。 3 主動協調勞資雙方，以維護勞工權益。</p>	<p>勞工局 職業訓練中心 勞工局 就業服務中心 勞工局</p>	<p>原民會 各社會福利團體 原民會</p>
<p>八、輔導創業貸款。</p>	<p>輔導辦理創業貸款及予利息補貼並充實其經營知識。</p>	<p>原民會</p>	<p>臺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各行庫</p>
<p>九、辦理社會福利與救助。</p>	<p>1 輔導原住民老人參加社區老人休閒活動。 2 協調各公私立托兒所、幼稚園優待收托原住民兒童。 3 協理原住民兒童學前教育補助。 4 辦理貧困失依原住民兒童家庭補助、教養、家庭寄養等工作。 5 協助貧困原住民申報低收入戶、醫療補助、輔導臨時工、就養及養護等救助措施。 6 對於臨時發生急難之原住民給與急難救助、辦理急難貸款。</p>	<p>社會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社會局 教育局 社會局 原民會 社會局 各區公所 社會局 各區公所 原民會 社會局 各區公所</p>	<p>原民會 原民會 各區公所、各公私立托兒所幼稚園 原民會 原民會 聯合服務中心 民政局及各區調解委員會</p>
<p>十、法律服務。</p>	<p>提供有關法律知識及代書服務。</p>	<p>原民會</p>	<p>聯合服務中心 民政局及各區調解委員會</p>